

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2 年 5 月 2 日，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以邮件和微信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公司定于 2022 年 5 月 5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相关议案。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秦晓伟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共 7 名，实际出席董事共 7 名，董事徐尧先生、独立董事江曙晖女士、独立董事吴红军先生、独立董事屈中标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记名投票表决，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

自公司公布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以来，公司董事会、管理层与相关中介机构一直共同积极推进各项工作。鉴于目前资本市场环境变化并综合考虑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发展规划及融资环境等因素，董事会同意公司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回相关申请文件。公司目前各项业务经营正常，本次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终止向特定

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

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基于审慎原则，董事长秦晓伟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董事会同意公司与海南巨星科技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暨关联交易相关事项。本次终止事项是综合考虑资本市场环境的变化及自身实际情况、发展规划等因素作出的决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暨关联交易进展的公告》。

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基于审慎原则，董事长秦晓伟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其他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五日